

□散文

时光的暖意

远 行

到了立冬前后，一年的时光就要过去了，此时会无端地心生叹惜，时光总是太过匆匆了。人到中年以后，这种感触尤其强烈一些，或许是中年人的日子过得更潦草些吧。每每此时，总会努力去回想这一年所经历的事情，想想，除了经常读些书、偶尔写点东西、经常随意地走走看看、无事时喜欢胡乱地想些心事之外，这一年里，似乎没有多少是值得提起和记忆的，有时甚至会怀疑自己的时光，是不是过得有些太随意了。

最近这段时间，妻将家里的花草重新整理了一番，原本放在客厅阳台和北面窗台上的花盆，都移到了阁楼的阳台上了，阳台上更暖和一些。那几天，我跟在后面帮着忙，只能做些搬上搬下的事情，好像也帮不上什么忙。换盆、修剪、浇水、施肥之类的事，都是妻自己动手，她总是不太放心让我去做。也难怪，这些花草一直是她在打理，我从不过问。她更爱那些花草。花开时，

她会跟我说，牡丹花开了，今年比去年开得更大更艳一些；白兰去年冬天受了冻，没有去年开得多，诸如此类的话，她总是如数家珍般，而对于我来说，只是一些花开的消息。家里的花开了，我会去看那些已开的花，也顺便看看其他花草的长势，在清晨或黄昏的时候，站在那些花草旁边，认真地看看它们，看看近处的楼群、不远处的湖面和远处深蓝的山影。清晨和黄昏的阳光，呈蜜色、琥珀色、清澈的黄、昏黄，有时也像丁达尔光，洒下丝丝缕缕的暖意。

阁楼上的阳台向阳，阳光很好，若是晴日里，比其他地方都要温暖一些。冬日里，若是有空，我喜欢泡杯茶，搬个小凳，坐在阳台上，晒晒太阳。阳台上的花草，偶尔经过的风，在楼下银杏、香樟、广玉兰之类乔木上停留的鸟儿，也陪我晒着太阳。我们彼此顾盼，又互不相扰。杯中的绿茶，香气袅袅，飘出春日茶山间的清新气息。晴天的

风，轻柔无骨。鸟的鸣声，三三两两，清脆婉转。银杏的叶子金黄，香樟的叶子深绿，广玉兰的叶子浓绿油亮。

银杏的叶子，到了深秋，或是冬天会落下来，片片金黄的扇叶，收藏着春天、夏天和秋天的一些秘密，悄悄地落了。落尽叶子的银杏树，灰白的枝干，站立着，也是很耐看的。从楼上往下看，或是站在银杏树下往上看，都是很有画意的。冬天时，我常站在一些树下看，不只是看银杏树。我总觉得一棵在某个季节落叶的树，是深情的，也是温暖的。看那些树落尽叶子后的枝干，也应该用心一点。那些在秋天的落叶的树，如乌桕、黄桷、栾树、枫香等等，每一种树的枝干，其曲直、疏密、颜色的深浅、在枝上的分布，都不尽相同。仰望它们的身姿，是一帧帧挂在天上，疏朗、淡然，而又精致的画。透过那些枝干，我们看见天空的高远，白云的聚散飘飞，阳光的温暖。忽然觉得，随之流走的光芒，也是有着某种深意的，它在

某一刻，也温暖了我的目光。

妻在整理阳台的花草时，发现几盆大一点的兰花，又抽出了不少的花葶。那些兰花养了五六年了，它们还没有在这个季节开过花，我们都期待那些将在冬天里开放的兰花。腊梅的叶子还没落，它的叶腋间缀满了米粒般的小花苞，我在搬动那盆腊梅时，格外小心，怕弄掉了那些花苞。三角梅伸出的细枝上，正开着几朵粉色的小花，妻将花移向朝阳的方向，它们在阳光里会开得更好吧。朱顶红今年第一次开花，它的粉色花朵像小喇叭，对着不同的方向，传递着它们开花的消息。一盆顶着许多花苞的山茶，默默地看着我们在忙碌，不动声色，它会在春节前后开出喜庆深红的花朵。这些已开、将开的花，陪伴着我们的一段时光，传递着一些信息，也传递着一些暖意。我看着它们时，总有一种开心、欢喜的情绪悄悄地溢出来。时光总是于不经意间，向我们释放出它应有的暖意。

□组 诗

在村庄，聆听轮回的脚步

超兰芳

村庄的回音

从茂密枝头撤回的手指
注入了阳光的韵律
聆听到岁月轮回的脚步
坚定绵绵不绝的希望
窗外几声喜鹊喳喳
拉近了远方与故乡的距离

漫过整个午后的诗句
与村庄升腾的炊烟有关
浸泡在雨季的情话
燃烧了阴晴圆缺的抒情
蹲在田埂上抽烟父亲熟悉的背影
无数次闪烁在怀想中
点点滴滴切入庄稼的灵魂

音乐琴弦流淌的音符
摇曳秋风中硕果累累的仰望
隐遁目光的思绪潮涨潮落
一如土地上深深浅浅的脚印
为经年伤口涂抹一副良药
钟情于缝缝补补的母亲
在秋风中睁不开温柔的眼睛

秋 耕

收回秋日凝视的目光
犹如合上一本沉甸甸的诗集
从遥远水域走来的诱惑
响彻深居简出的日子

烂熟于心的节气
定格了麦子播种的时令
来不得一点含糊
种子与土地的结合
便决定了永远的相依相伴

□诗 歌

回 故 乡

王家华

一碗水煮荷包蛋
一声乳名，让亲情抵达最高点的
是浓浓的乡音

巡视着
所有的记忆都已面目全非了
只剩下厨房里的那张菜桌
我视图蹲下身子，把字削尖的是
时间那把菜刀
割断了字符，唯独割不断的是
我的爱情

通往儿时的小路
没有了弹性，原先陈年旧事
越来越变得孤独
露水集，挤挤攘攘的叫卖声
已经被车轮碾碎
十字街，站在路口张望
很难望尽

这个沂河岸边的古镇啊
已经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
那些面孔和声音
那些俗语和方言
那些船泊和锚链

残留在字里行间的文字
无法承载生命的波动
穿越土层的耕耘
追逐一种飘入内心的萌动
锃亮的农具跃跃欲试

从生根发芽到成熟收获
是一种多姿多彩的过程
每一刻炫目的光彩
都凝聚着虔诚的期待
每一次艰辛的劳作
都蕴含着汗水的苦涩

与一场雨相遇

盘桓故乡上空的那片乌云
在眺望中由远及近
感悟的雷声轰隆隆响起
直表诗意中日渐消瘦的村庄
来不及收起农具
赶回晾晒谷场的步履
带着丝丝缕缕秋雨的冰凉

金灿灿的粮食被快速聚拢
犹如涤荡起伏的小山丘
高高低低延续成一段风景
连绵不断延续成一种希望
分不清留在面颊的
是汗水还是突如其来的雨水

习惯与一场雨相对峙
不是每一场雨都贵如油
也不是每一场都风平浪静
与雨水做朋友要懂它的习性
与雨水做朋友要了解它的品格
就像庄稼在干旱时需要雨水一样
且行且珍惜

□小小说

丢失的戒指

詹雪征

姥姥七十大寿，母亲买了一枚足金戒指给姥姥。姥姥很开心，把金戒指套在无名指上，左看看右看，爱不释手。

某一天，我突然发现姥姥手上的金戒指变成银戒指。我很好奇地问她，戒指怎么褪色了？姥姥支支吾吾地说，她整天做家务，怕把金戒指搞丢了，所以收藏起来了。

但后来，再也没有人见过那枚金戒指。

姥姥过世后，听说大舅妈小舅妈翻箱倒柜折腾大半天，都没找到那枚金戒指。

某一日，有人遇见大表哥偷偷摸摸地拿着一枚金戒指进了金店，好像是换钱买了游戏机。大表哥不知从啥时候起就学坏了，小偷小摸，抽烟喝酒，赌博打架……大舅妈说，这都是让他奶奶给宠坏的。

大表哥后来初中没毕业就辍学了，十八岁那年，他离家出走了，听说是跟人去了外地打工，一去便无消息。

又是几年后，一个冬季的夜晚，后半夜了，天贼冷，大舅妈打电话来求助，哭哭啼啼地说大舅要北上寻人，谁也拦不住。原来，大表哥一直没跟家里联系，大舅实在不放心，可他当时已经有很严重的肾病，家里的钱都拿去看病了，其实连路费都拿不出来了。

寻人自是没成，但某一天，半夜三更，大舅接到外省公安局一个派出所的电话，说他儿子在便利店偷东西，被抓了。不久，大表哥便被遣送回来，家里人东凑西凑，交了罚款，但大表哥还是得在看守所蹲上六个月。

半年后，大表哥被接了回家，整个人懵懵懂懂，似乎是受了刺激，经常睡到半夜突然嗷嗷大叫，手舞足蹈。吵醒后，众人问他，又不肯沟通，只说是做了噩梦。大舅妈怕宝贝儿子又在家里待不长，便张罗着要给他找个媳妇，只是，现如今的女孩子精明得很，一听说大表哥的情况，都不肯上门。眼看着儿子娶不到媳妇，在家也烦，不在家又担心，病中的大舅整天愁眉苦脸，不久抱憾而去。

大表哥在他四十岁的那一年，终于娶上了媳妇。这新嫂子结过婚，带了个孩子过来。人倒是干净利落，做事有章有节，把大表哥治得服服帖帖，把家料理得井井有条。

大表哥还找了份工作，人也正常了。大舅妈含着泪，说祖上积德，这孩子终于出息了。只可惜他爸没看见今天这好光景啊！

大表哥的婚礼是后来补办的。婚礼那天晚上，大表哥喝得酩酊大醉，嘴里嘟嘟囔囔说着胡话，却字字戳心，句句都是人间清醒。他说：奶奶的戒指是我偷的，奶奶知道，却不说；父亲知道，也不说；母亲知道，她也不说；我也知道，这样会毁了自己，可偏偏我也不说。我以为我不说，事情便很快会过去。大人们都假装去了，也不寻了。可后来寻不回来的，仅仅是一枚金戒指么？

嘟嘟囔囔着的大表哥突然一个鲤鱼打挺站了起来，站稳脚跟后，他说：我，醒了。

□随 笔

时 有 味

郭华悦

时间，有味道。

一块肉，可以有不同的吃法。吃新鲜的，这是多数人的选择。趁着新鲜，煎炸爆炒，入口爽嫩，只要厨艺不是差得离谱，味道总不至于差到哪里去。

当然，也可以是另一种吃法，就是赋予其时间的味道。将肉腌制起来，调料，揉搓，悬挂，风干。时光流动，肉的味道也渐渐变了。到了后来，香敛于内，愈发浓郁。和新鲜的肉相比，这多出来的味道，不就是时间的味道？

陈酒，亦是时间味。以前的人，喜欢将酒埋在地下。生女儿，挖出来喝，叫女儿红；中了状元，挖出来，则成了状元红。但不管是女儿红还是状元红，比起新酒，陈酒多了一股醇厚的后劲。而这，便是时间赋予的味道。

茶之中，也能闻到时间味。普洱茶，越是陈茶，越是醇厚。还有白茶，亦是如此。只要存放得当，其中的苦涩的物质会慢慢变得甜醇。于是，放的时间越久，茶味反倒越甘醇。一年茶，三年药，七年宝，这是喜茶之人对于陈茶的褒赞。放到十年左右，茶的醇香达到了顶点，这便是千金难求的陈年好茶了。

一个人的身上，也有时间味。

谁是天生懂事沉稳的呢？少不更事，天真懵懂，这是多数人的必经之路。后来，在时间的雕琢下，慢慢懂得将规矩表现于外，将心事收敛于内。于是，也就成了别人眼中成熟懂事的模样。所谓成熟，大概就是时间赋予的味道。

时间的馈赠，让每个人成了如今的模样，有好的，也有不好的。人在时间里，吸收了时间的味道，于是不断发生着变化。有的人，如茶，如酒，将时光味与自身融为一体，于是变得醇香四溢。也有有的，反其道而行之，在时光中发了霉，让自己愈发不堪。

人处于世，就得明白时光有味的道理。正因如此，相处与做事，都得为人处事留出时间的空隙，人与事不能被永远局限在了一个小框架中。于是，也就成了别人眼中成熟懂事的模样。所谓成熟，大概就是时间赋予的味道。唯有赋予流转的空间，才能让人与事在时间的流转中，不断成长与改变，从而生生不息。



雪山之巅 马强摄

□小小说

永远，永远

刘 文

江岸上排满了人，或坐或站；钓鱼的如是，围观的也如是。

钓鱼是兴趣，也可以是解闷，很多种闷，各式各样的闷。

钓鱼的人都说是孤独的，一个人、一支杆，一个理想的位置，有时是一天一夜，有时是十天半月，江岸、湖畔就是家。就算家里人都反对，他们还是义无反顾地来到江边，把椅子撑起来。听说，有个发烧太狠的钓友还因此跟老婆离了婚。早上刚拿完证，下午就到江边钓起鱼来，什么伤心难过早就随着江里的水流淌不见了。

一个月前，他第一次来到这里，不太熟练的甩杆动作被旁边的钓友看到，钓友问他不是刚钓鱼不久。他答：“嗯，第一次来。”

整整一天，鱼儿在他的面前游过无数，可就是没有一条鱼愿意咬他的钩。它们在他面前来回游过，仿佛他并不存在；它们时不时跃出水面，好似在嘲笑他的不自量力。大鱼也好，小鱼也罢，反正他来这里的时候就想着能钓到什么鱼，权当是解解近日来的所有苦闷。

他等待着，看着水，看着漂，看着路过的船只。所有的东西都在跟随着风飘动，他还是静静坐着，一如水里的漂，没有一只鱼儿愿意光顾。那种在孤独中安静等待的过程，只有不钓鱼的人才会觉得无聊吧！

那一晚，他并没有回去。夜晚的安静，以及悠悠的水声让他忘记了片刻的悲伤。

老婆多次打电话叫他吃饭。他说他在钓鱼，晚点才能回去，毕竟他还没开张，不能空手而归了。

都快凌晨了，他掏出钥匙，准备开门才发现门并没有上锁。客厅里，沙发上是熟睡了的老婆，桌上的饭菜凉了透，仿佛是在向他抱怨，为什么到现在才回来。

他说他喜欢上了钓鱼，风雨无阻，不过后来每次都会赶在晚饭之前回到家里。有时钓到的鱼多了，他就把鱼送给邻居，或是将鱼用盐渍好，挂在空空的天花台上，惹得屋顶的猫儿整夜斗个不停。

中秋，他还是一如既往，收拾东西准备出发，赶赴那个只属于他一个人的位置。

出门前，老婆却叫住了他说：“中秋节了，也没什么好送你的，买了三只鱼漂，送给你吧。”

他吃了一惊，他问：“为什么送我三只鱼漂？为什么不是送一组鱼漂加漂盒的那种？”

面对他的追问，老婆显得有些不知所措，支支吾吾地说：“你不是喜欢钓鱼吗，我看鱼漂就挺合适的。”

他看得出来，老婆应该是知道了什么，因为她又说：“三只鱼漂代表‘我爱你’，当你一个人坐河边钓鱼的时候，有这三只鱼漂相伴，就不会寂寞了。”

他无言。寂寞是什么？也许就是自从听说那个她和她的男朋友出了车祸一同走了之后，他一个人天天坐在江边想了无数遍的事吧。

□随 笔

典故里的“带货达人”

项 伟

赋》之后，大为赞赏，亲自为它作序，还向圈内同仁鼎力推荐。在他的力推之下，更多的人知道了《三都赋》，包括当时著名的文学家张载、刘逵等人都先后为它作序或注释。就这样，在名人的“带货效应”及优秀的“宣传文案”（序）的帮助下，左思的《三都赋》名气越来越大，引得豪贵人家、文人骚客等竞相传写，以至于一度让洛阳的纸张都供不应求，价格居高不下。只是让皇甫谧等大咖们没想到的是，他们带的“货”原本是《三都赋》，结果却连带着让洛阳的纸张也大火了一把，让卖纸的市井百姓们也一并得了不少的实惠，这倒真是无心插柳之举了。

《东坡诗话》里记录了一则“卖扇还债”的典故，充分体现了大宋顶流、一代文豪苏东坡的“带货”能力。话说东坡先生在杭州做官的时候，曾审过一则官司，

一个卖绢扇的商人，因无力偿还拖欠绢商的二万文钱，被告到了衙门上，这事正好让苏东坡给碰到了。东坡问，为何不还债？扇商哭丧着脸说，不是不还，由于家中老父亲去世，办丧事等花光了积蓄，实在是有心无力。东坡又问，还有扇子么？扇商回答说还有二十把。东坡笑道，你只管把扇子拿来，明天过来取钱就是了。扇商将信将疑地取了扇子交给东坡。当晚，东坡就着烛光，将这二十把扇子全部题上了自己作的诗词，还配上了梅兰竹菊等插图，第二天一早，就将扇商与债主传了过来，对商人说，我为你还债的事，忙了大半夜，你现在就可以拿着这些扇子到街上叫卖，记住，一千文一把，不能多不能少，卖扇所得的钱，应该正好够你还债。

两人嘴上道谢，心里却在犯嘀咕—这事能成？谁知道刚走出府门，闻讯起来的

市民们，就将这些题有东坡居士诗画作品的扇子抢购一空，那些晚来一步的人，更是捶胸顿足，叹息不已—此事在当时的杭城被传为美谈。这件小事虽说是苏东坡一时兴起、随手而为之，却也从侧面证明了东坡先生的“带货”能力和号召力，比起现今那些拥有百万粉丝的大网红们，绝对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巧合的是，一代“书圣”王羲之在离杭州不远的山阴县（今绍兴市）任职的时候，也曾即兴“带货”，以题字的方式，帮一个在桥上卖竹扇的老婆婆推销本来“滞销”的扇子。“书圣”带货的水平自然不同凡响，只是不轻易出手罢了。最终扇子全部以高价卖出，老人家大赚一笔，乐得眉开眼笑。本地人为了纪念王羲之的功劳，就将那座老婆婆卖扇的桥改称为“题扇桥”。

审视那些藏在典故里的“带货达人”的细节，会发现他们都有着—个共同点：不管是为了提携后进，还是帮人纾困解难，其实本质上都是在“助人为乐”。虽然这些“带货”的小事，对于他们来说，可能只是顺手，更不想标榜什么。但凡对人民有点恩惠的，人民都会记住他，于是他将永远活在典故、传说里，更活在人民的心里。